

#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文件

牟源水务[2022]2号

签发人：孙俊峰

## 关于印发《供水设施保护制度》的通知

各部门：

为进一步规范供水服务行为，提升供水服务质量，根据公司供水工作实际，现将《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供水设施保护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公司 供水设施保护制度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供水服务行为，提升供水服务质量，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我公司供水管网覆盖范围之内。

## 第二章 分则

**第三条** 城市公共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对其管理的供水设施，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定期进行检测维修，确保安全稳定运行。

**第四条** 使用城市公共供水的住宅物业区域内供水设施由业主和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管理，其管理维护责任按下列规定划分：

(一) 注册水表在建筑物外的，注册水表以上供水设施及实行一户一表计量的注册水表表井由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统一管理、养护维修、更新改造、安排使用；注册水表以下供水设施及未实行一户一表计量的注册水表表井由业主负责管理、维护；

(二) 注册水表在建筑物内的，建筑物外墙皮 1.5 米外供水

设施由城市公共供水企业统一管理、养护维修、更新改造、安排使用；建筑物外墙皮 1.5 米内供水设施由业主共同负责管理、维护。

**第五条** 在规定的城市公共供水管理及其附属设施的地面和地下的安全保护范围内，禁止挖坑取土或修建建筑物、构筑物等危害供水设施安全的活动。

**第六条** 因工程建设确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第七条** 涉及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建设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应当向我公司查明地下供水管网情况。施工影响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安全的，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应当与我公司商定相应的保护措施，由施工单位负责实施。

**第八条** 禁止擅自将自建的设施供水管网系统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连接；禁止产生或者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单位将其生产用水管网系统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直接连接。

**第九条** 在规定的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内，进行危害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安全活动的，责令其限期改正，并承担供水设施修复的费用，拒不整改的上报行业主管部门。包括：

- 1.私自启闭闸门。
- 2.隐埋闸门、水表、消防栓。
- 3.盗窃供水设施。
- 4.在供水管线两侧 2 米内植树取土、立杆、修建筑设施。
- 5.在供水管线两侧 5 米内建厕所、挖粪坑、倾倒垃圾及污染物。
- 6.损坏供水设施。
- 7.用技术或其它方法破坏水表准确度的。
- 8.水表倒装的。
- 9.擅自安装户内、外用水设施，私用水不办理用水手续的。
- 10.擅自开启消防栓做非消防用水又不缴纳水费的。

**第十条 禁止下列盗用城市供水的行为**

- (一)擅自在城市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上接管取水；
- (二)非因消防演习、灭火擅自动用公共无表消火栓取水；
- (三)绕越注册水表取水；
- (四)改动注册水表封印取水；
- (五)人为致使注册水表停滞、失灵、逆行等，使水表少计量或不计量取水；
- (六)通过对磁卡水表非法充值进行取水；
- (七)其他盗用城市供水的行为。

### 第三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制度由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十二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行。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2年1月19日印发